

（十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贵州省种畜禽种质测定中心）的（关岭牛基因组测序分析服务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关岭牛基因组测序分析服务采购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康普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89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948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康普森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

日期：2025年7月1日